

GDH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KINGWAY BREWERY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0124

2008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中國馳名商標



11.0°P

深

圳

金

威

啤

酒

有

限

公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摘要	3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	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5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9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報告	27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28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31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3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7

公司資料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四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叶旭全 (行政總裁)
江國強 (常務副總裁)
梁劍琴 (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李文岳 (主席)
趙雷力
羅蕃郁
吳嘉樂
許寶忠 (附註1)
Sijbe HIEMSTRA (附註2)
張福成 (附註3)

獨立非執行董事

Alan Howard SMITH
葉維義
方和

公司秘書

黃建昕

合資格會計師

梁劍琴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荷蘭合作銀行
星展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深圳發展銀行

網址

<http://www.kingwaybeer.hk>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48號
粵海投資大廈19樓A1室
電話：(852) 2165 6262
傳真：(852) 2815 2020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124
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
財務年度年結：12月31日

附註1：許寶忠先生已委任黃宏炳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附註2：Sijbe HIEMSTRA先生已委任朱敦祥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附註3：張福成先生已委任李明德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變化
啤酒銷售量，噸	309,000	366,000	-15.6%
本期溢利／(虧損)，千港元	(24,666)	15,912	-255.0%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1.4)	1.1	-227.3%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溢利，千港元	87,206	122,394	-28.7%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變化
	流動比率	0.9 倍	
負債比率*	6.5%	8.5%	-2.0%
總資產值，百萬港元	4,095	3,970	+3.1%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1.76	1.66	+6.0%
期末僱員人數	2,714	2,388	+13.7%

* 負債比率 = (帶息負債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資產淨值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比較數字。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獲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2	655,726	802,666
銷售成本		(519,253)	(516,274)
毛利		136,473	286,3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28,617	14,079
銷售及分銷費用		(108,955)	(206,810)
管理費用		(64,778)	(58,367)
融資成本	3	(14,675)	(12,626)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23,318)	22,668
稅項	5	(1,348)	(6,756)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者之 本期溢利／(虧損)		(24,666)	15,912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者之 每股盈利／(虧損)	7		
基本		(1.4) 港仙	1.1 港仙
攤薄		(1.4) 港仙	1.1 港仙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81,805	2,820,882
投資物業		35,960	33,762
預付土地租賃款		253,685	243,367
商譽		9,384	9,384
可再用包裝物		60,200	72,732
遞延稅項資產		4,846	4,618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45,880	3,184,745
流動資產			
存貨		325,285	318,228
應收賬項及票據	8	62,807	61,74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307	52,855
可收回稅項		1,009	948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2,173	3,97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3,748	347,144
流動資產合計		749,329	784,889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票據	9	(133,962)	(83,053)
應付稅項		(1,705)	(2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362,764)	(378,725)
應付增值稅		(12,367)	(2,103)
衍生金融工具	10	(37,247)	(35,718)
帶息銀行貸款	11	(228,920)	(427,480)
欠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7(b)	(1,153)	(218)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7(b)	(11,432)	(43,707)
流動負債合計		(789,550)	(971,300)
流動負債淨值		(40,221)	(186,4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05,659	2,998,334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05,659	2,998,334
非流動負債			
帶息銀行貸款	11	(289,100)	(160,000)
遞延稅項負債		(8,441)	(8,260)
非流動負債合計		(297,541)	(168,260)
資產淨值		3,008,118	2,830,074
股東權益			
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已發行股本	12	170,731	170,667
儲備	14	2,837,387	2,659,407
股東權益合計		3,008,118	2,830,074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股東權益合計		2,830,074	1,949,417
本期內股東權益變動：			
匯率調整	14	203,735	76,282
現金流量對沖淨虧損	10	(1,529)	(2,823)
直接列於股東權益之收入及支出合計		202,206	73,459
本期溢利／(虧損)	14	(24,666)	15,912
本期收入及支出合計		177,540	89,371
發行股份		—	740,701
行使購股權	12	504	—
已宣派股息		—	(20,946)
於六月三十日的股東權益合計		3,008,118	2,758,543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106,706	192,717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71,604)	(258,244)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8,956)	1,263,38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金額之淨增加／(減少)	(33,854)	1,197,85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47,144	325,868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0,458	4,888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3,748	1,528,6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271,051	1,508,285
在存款時於三個月內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52,697	20,330
	323,748	1,528,615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採納下文披露的新近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同時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新近頒佈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期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新近頒佈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務股票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優惠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限制、 最低資金規定及兩者之互動關係

採納此等新近頒佈及經修訂的準則和詮釋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未實施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在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實施的新近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式為基礎之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貸款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之呈報修訂本: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報 - 可認沽金融工具與清盤引致的責任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 (續)

已頒佈但未實施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將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準則(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指定實體應如何呈報其營業分類的資料，該分類乃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所知悉實體成份的資料，以分配資源到該分類並評估其表現。此準則亦規定由該分類所提供的有關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營業的地理分佈及本集團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須予披露的資料。本集團預期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將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經修訂的準則將持有者及非持有者的權益變動分開列出。股東權益變動表將祇詳細列出屬於持有者的交易，所有非持有者的權益變動將以單行列出。此外，此準則引入整體收入表：此將損益表的所有收入及支出項目全部列出，連同其他已列為收入及支出的項目，一併列於一份報表或兩份互有關連的報表內。本集團正在評估應出具一份或兩份報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將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詮釋規定授予客戶的忠誠認可獎賞作為銷售交易的部份，計入銷售交易的一項獨立成份。從銷售交易所得的代價被分配為銷售的忠誠認可獎賞及其他成份。被分配為忠誠認可獎賞的數額乃參照其公允值釐訂及遞延至獎賞被贖回或負債因其他理由被取消。本集團擁有客戶忠誠獎勵計劃，可能導致會計政策的改變。本集團現正就此新詮釋的影響進行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與第1號(修訂本)將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本集團現正就此等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初次採納後的影響進行評估，截至目前為止，得出的結論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可能導致新增或修改須予披露的資料及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可能導致會計政策的變更。除上述披露者外，採納此等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機器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變更

於往年，本集團的一些建築物與廠房及機器設備以直線法分別按20及15年折舊，本公司董事已重新評估本集團的建築物與廠房及機器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考慮現時商業環境及情況和預計該等資產的經濟效益模式後，將若干建築物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由20年修訂為30年和將若干廠房及機器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由15年修訂為20年。此會計估算的變更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不追溯地採用。此會計估算的變更的總效應是分別減少折舊支出14,477,000港元及增加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淨溢利12,295,000港元(於計入稅項支出2,182,000港元後)。會計折舊的減少不影響對本集團的遞延稅項，因此項會計估算的變更同時適用於計算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分類資料按地區分類為主要呈報基準。由於本集團之所有業務皆為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所以沒有呈報按業務分類之資料。各地區分類之詳情概要如下：

- (a) 中國大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除外)從事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
- (b) 海外及香港：於香港、澳門及海外從事分銷及銷售啤酒；及
- (c) 企業：負責在香港提供企業服務給予中國大陸地區和海外及香港地區。

本集團釐訂地區分類時，收益按客戶之地區歸納到相應之類別而資產按所在之地區歸納到相應之類別。

跨地區交易主要為於中國大陸地區分類銷售啤酒，其交易的條款由本集團釐訂。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2. 分類資料 (續)

按地區分類

下表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地區分類之收入及業績。

	中國大陸		海外及香港		企業		抵銷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621,388	770,253	34,338	32,413	-	-	-	-	655,726	802,666
跨地區銷售	14,402	11,233	-	-	-	-	(14,402)	(11,233)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807	8,284	-	-	10,326	2,143	-	-	25,133	10,427
總額	650,597	789,770	34,338	32,413	10,326	2,143	(14,402)	(11,233)	680,859	813,093
分類業績	(29,915)	22,594	12,745	11,333	5,043	(2,285)	-	-	(12,127)	31,642
利息收入									3,484	3,652
融資成本									(14,675)	(12,626)
除稅前溢利/(虧損)									(23,318)	22,668
稅項									(1,348)	(6,756)
本期溢利/(虧損)									(24,666)	15,912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3.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19,161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允值收益/(虧損) (由股東權益轉撥)(附註十)	(2,926)
14,675	16,235
減：已資本化的利息	(3,60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14,675	16,235
—	(3,609)
14,675	12,626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68,843
預付土地租賃款列支	2,365
可再用包裝物攤銷	15,892
利息收入	(3,65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74,236	68,843
3,092	2,365
18,521	15,892
(3,484)	(3,652)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		
本期 - 香港	1,538	1,808
本期 - 中國大陸：		
本期支出	-	3,692
以前期間多提數	(97)	(164)
遞延	(93)	1,420
本期內之稅項合計	<u>1,348</u>	<u>6,756</u>

本期已就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 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中國大陸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已按照本集團業務所在地當地適用的稅率及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表決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33%下調至25%。此外，對於享受稅務優惠的企業而言，優惠稅率將在未來五年內獲逐步調高直至取消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稅法，本集團附屬公司可享有稅務優惠，在頭兩年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可完全豁免，而往後三個獲利年度享有50% 企業所得稅減免。

深圳金威啤酒釀造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50% 企業所得稅減免。

金威啤酒(東莞)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50% 企業所得稅減免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金威啤酒(汕頭)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5. 稅項 (續)

金威啤酒(天津)有限公司、金威啤酒(西安)有限公司、金威啤酒集團(成都)有限公司及金威啤酒(佛山)有限公司自成立以來尚未錄得累計應課稅溢利。此等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計兩年內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享有50%企業所得稅減免。

6. 股息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7.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計算方法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者應佔溢利／(虧損)，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虧損)	(24,666)	15,912
股份數目：		
於本期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706,783,569	1,479,305,414
攤薄的效應 — 假設有攤薄效應的購股權無償行使而應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4,241,678	15,372,313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711,025,247	1,494,677,727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8. 應收賬項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乃以現金或信貸形式進行。對以信貸形式進行交易之客戶而言，發票通常須於發出日後三十至一百八十天內支付。本集團已為客戶訂下信貸上限。本集團嚴格控制其尚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輕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會經常審查逾期餘額。鑒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之應收賬項內存有大量分散的客戶，信貸風險不會過份集中。應收賬項不帶利息，其賬面值約相等於其公允值。

於各自結算日，以付款到期日為基準之本集團應收賬項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4,124	16,800
三個月至六個月	328	750
六個月至一年	503	486
超過一年	426	367
	35,381	18,403
減：減值	(415)	(390)
應收賬項	34,966	18,013
應收票據	27,841	43,731
	62,807	61,744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9. 應付賬項及票據

以發票日期為基準之本集團應付賬項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18,668	69,950
三個月至六個月	10,531	8,111
六個月至一年	3,557	2,137
超過一年	1,206	2,855
應付賬項	133,962	83,053

應付賬項為免息及一般於三十天內償還。應付賬項的賬面值約相等於公允值。

10.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負債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 (經審核) 千港元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金額	37,247	35,718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同。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0. 衍生金融工具 (續)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一份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合約票面金額為38,000,000美元(約等於296,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000,000美元，約等於296,400,000港元)，用作對沖本集團銀行貸款之用，根據掉期合約，本集團：

- (i) 由掉期合約生效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到期日收取以浮動年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413%(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413%)計算的利息及支付在假定金額上以固定年利率1.96%(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計算的利息；及
- (ii) 按掉期合約內訂明分六期收取以美元為貨幣單位的貸款本金38,000,000美元及以1美元兌8.08人民幣的兌換率支付人民幣等值金額。

現金流量對沖

商議掉期合約條款時，其條款與銀行貸款之條款相對應，銀行貸款之現金流量對沖為有效率及其包含於對沖儲備內之淨公允值淨虧損1,52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823,000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包含於對沖儲備之公允值收益／(虧損)合計	(6,946)	103
由對沖儲備轉撥及包含在融資成本內(附註三)	5,417	(2,926)
現金流量對沖淨虧損(附註十四)	<u>(1,529)</u>	<u>(2,823)</u>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1. 帶息銀行貸款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				
38,000,000美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每年1.96%*	二零零八年	88,920^{##}	207,480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年利率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加0.33%	二零零八年	80,000^{##}	200,000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年利率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加0.30%	二零零八年	60,000	20,000
			228,920	427,480
非流動				
38,000,000美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每年1.96%*	二零零九年	74,100^{##}	—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年利率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加0.33%	二零零九至 二零一零年	95,000^{##}	—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年利率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加0.30%	二零零九至 二零一零年	120,000	160,000
			289,100	160,000
			518,020	587,480

* 包括一份相關的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之影響，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十。

有關兩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本金總額為407,480,000港元之若干長期銀行貸款授信函件內附帶的一個契約條款，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已獲得該銀行豁免該契約條款要求，直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止。如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後不能獲得該項豁免，導致本集團可能符合或不符該等授信函件內的契約條款要求，因而該等長期銀行貸款可能由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須予全數償還，故長期銀行貸款的非即期部分合共278,56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流動。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已取得該銀行經修訂的銀行貸款授信函件，該經修訂的銀行貸款授信函件對契約條款作出修訂，由於本集團符合所有該銀行經修訂的銀行貸款授信函件內訂明的契約條款的規定，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為數合共169,100,000港元的長期銀行貸款已列於非流動負債內。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2. 已發行股本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普通股每股面值0.1港元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707,306,546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6,672,000) 普通股每股面值0.1港元	170,731	170,667

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4,546股購股權包含的認購新股權利已獲行使，每股行使價為0.794港元，本公司因此發行634,546股每股票面值為0.1港元的普通股，已發行股本增加64,000港元及股份溢價賬增加440,000港元(未扣除發行費用)。

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詳情已載列於本中期財務報表附註十三。

1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推行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為鼓勵參與者向本集團作出貢獻，以便本集團聘請及挽留優秀僱員長期為本集團服務，與諮詢人、專業顧問、貨品及服務之供應商及客戶維繫良好關係，以及吸納本集團重視之人材。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董事(包括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之僱員或行政人員、本集團之顧問或諮詢人、本集團之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之客戶及本集團之主要股東。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有效期由二零零三年一月十日起計為期十年。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3. 購股權計劃 (續)

於回顧期內，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已發行而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之 購股權數目	本期 行使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之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	購股權 行使期限 #	購股權 行使價 ** 每股港元	於購股權 授出日 本公司股份 收市價*** 每股港元
董事及主要人員							
叶旭全先生	2,115,152	-	2,115,152	26-05-2003	27-08-2003至26-08-2008	0.794	0.790
	7,403,033	-	7,403,033	06-02-2004	07-05-2004至06-05-2009	1.825	1.900
江國強先生	2,115,152	-	2,115,152	26-05-2003	27-08-2003至26-08-2008	0.794	0.790
Alan Howard Smith	317,273	(317,273)	-	26-05-2003	27-08-2003至26-08-2008	0.794	0.790
	317,273	-	317,273	06-02-2004	07-05-2004至06-05-2009	1.825	1.900
葉維義先生	317,273	(317,273)	-	26-05-2003	27-08-2003至26-08-2008	0.794	0.790
	317,273	-	317,273	06-02-2004	07-05-2004至06-05-2009	1.825	1.900
	<u>12,902,429</u>	<u>(634,546)</u>	<u>12,267,883</u>				
其他僱員							
合共	3,172,727	-	3,172,727	26-05-2003	27-08-2003至26-08-2008	0.794	0.790
	9,518,181	-	9,518,181	06-02-2004	07-05-2004至06-05-2009	1.825	1.900
	<u>12,690,908</u>	<u>-</u>	<u>12,690,908</u>				
	<u>25,593,337</u>	<u>(634,546)</u>	<u>24,958,791</u>				

於回顧期內尚未行使購股權調整之附註：

* 購股權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當日止。

** 購股權之行使價在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發生其他類似變動時可予調整。

*** 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指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倘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香港並非營業日，則購股權之可行使期於該日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到期。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4. 儲備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對沖 儲備 千港元	企業發展 基金# 千港元	儲備 基金# 千港元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975,733	13,824	-	(13,580)	216	65,092	108,993	638,556	1,788,834
本期溢利	-	-	-	-	-	-	-	15,912	15,912
由保留溢利轉入	-	-	-	-	-	3,452	-	(3,452)	-
發行股份	709,671	-	-	-	-	-	-	-	709,671
現金流量對沖淨虧損(附註十)	-	-	-	(2,823)	-	-	-	-	(2,823)
匯率調整	-	-	-	-	-	-	76,282	-	76,282
	<u>1,685,404</u>	<u>13,824</u>	<u>-</u>	<u>(16,403)</u>	<u>216</u>	<u>68,544</u>	<u>185,275</u>	<u>651,016</u>	<u>2,587,876</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685,404	13,824	-	(16,403)	216	68,544	185,275	651,016	2,587,876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685,230	13,824	10,377	(35,718)	216	78,866	305,403	601,209	2,659,407
本期虧損	-	-	-	-	-	-	-	(24,666)	(24,666)
行使購股權 (附註十二)	440	-	-	-	-	-	-	-	440
現金流量對沖淨虧損(附註十)	-	-	-	(1,529)	-	-	-	-	(1,529)
匯率調整	-	-	-	-	-	-	203,735	-	203,735
	<u>1,685,670</u>	<u>13,824</u>	<u>10,377</u>	<u>(37,247)</u>	<u>216</u>	<u>78,866</u>	<u>509,138</u>	<u>576,543</u>	<u>2,837,387</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685,670	13,824	10,377	(37,247)	216	78,866	509,138	576,543	2,837,387

根據合營企業之相關法規，本集團在中國大陸註冊之附屬公司，已將其部份利潤轉撥至有使用限制之企業發展基金及儲備基金內，而該儲備基金不可作分派用途。當該儲備基金達各公司股本之50%後，額外之轉撥為選擇性。由保留溢利轉撥之金額由該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決定。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5. 經營租賃協議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通過經營租賃協議出租若干投資物業，商談的租賃期為期三至十年(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至十年)。租賃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支付保證按金及根據市場狀況定期作出租金調整。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按年期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2,754	3,122
第二至五內，包括首尾兩年	6,758	5,981
第五年後	673	1,083
	<u>10,185</u>	<u>10,186</u>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通過經營租賃協議租用的若干辦公室物業，商談的物業租賃期為期兩年(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年)。

在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按年期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933	363
第二至五內，包括首尾兩年	949	-
	<u>1,882</u>	<u>363</u>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6. 資本性承擔

除了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十五中詳列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結算日有以下的資本性承擔：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資本性承擔：		
已訂約但未列賬	13,576	25,436
已獲批准但未訂約	—	1,908
	13,576	27,344

17. 相關人仕交易

(a)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廣州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14,802	45,524
向寧波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3,064	43,760
向永順泰(寶應)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	3,912
向永順泰(昌樂)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2,160	7,329
向永順泰(南京)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18,591	25,521
向永順泰(秦皇島)麥芽有限公司採購麥芽	—	8,306
向Global Head Developments Limited租賃辦公物業	292	272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7. 相關人仕交易 (續)

(b) 結欠相關人仕的餘額：

結欠餘額：

直接控股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1,153

218

11,432

43,707

(c) 本集團之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短期僱傭福利

873

984

僱傭後福利

436

313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合計

1,309

1,297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8. 訴訟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Baligold Developments Limited(「Baligold」)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提出訴訟，向Best Concepts Consultants Limited(「BCCL」，為第一被告)及持有山東華中琥珀啤酒有限公司(「琥珀啤酒」) 50%權益的華中(亞洲)投資有限公司(「華中亞洲」第二被告)追討(其中包括)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二年八月九日關於出售華中亞洲當時已發行股份予BCCL的買賣協議(「該協議」)及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八月七日的補充協議(「該補充協議」)項下的尾期款項12,230,000港元及相關利息510,000港元及要求執行由BCCL根據該補充協議提供的股份抵押。另外，Baligold向華中亞洲的申索亦包括其沒有如期償還35,650,000港元的貸款(「該貸款」)而造成的損失，該貸款在該協議完成後應獲得Baligold有條件地豁免(以下統稱為「法律訴訟」)。

由於未能確定透過法律訴訟可以向BCCL及華中亞洲追討的款項數目，本公司已於往年的綜合損益表內作出12,740,000港元的撥備。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BCCL及華中亞洲就Baligold違約而造成的損失向Baligold提出反申索。

於零七年六月，BCCL建議以不多於50,000港元的賠償作出庭外和解，原因是BCCL唯一最有價值的資產琥珀啤酒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清盤。本公司董事會現正對上述BCCL的建議徵詢法律意見。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接受上述BCCL之和解建議，該法律訴訟獲得解決。

1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審批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四日獲得董事會審批及授權印發。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報告



致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4頁至第26頁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須按照上市規則內相關條例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其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閱結果對本中期財務資料做出結論。我們之報告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業務約定書條款，僅向作為法人團體的董事會作出報告，而概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的規定執行了審閱業務。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對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主要人員進行查詢，及實施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該審閱工作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為發表審計意見而進行的審計工作範圍為小，因此我們未能如在審計工作中對財務資料所有方面作出同等程度的保證。因此，我們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以為中期財務資料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二零零八年九月四日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主要經營指標

本公司董事會謹向各股東報告，金威啤酒上半年總銷量309,000噸(二零零七年：366,000噸)，較上年同期減少15.6%。綜合收入6.56億港元(二零零七年：8.03億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18.3%。本期末經審核之綜合虧損錄得2,467萬港元(二零零七年：綜合溢利1,591萬港元)。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上半年啤酒銷售量較上年同期減少，一方面受上半年雨雪地震等自然災害影響(特別是雨雪對廣東省內銷量影響較大)，另一方面本集團於上半年進行營銷模式調整，對啤酒銷售量有一定影響。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主要經營業務仍然是生產、分銷及銷售金威啤酒。銷售的啤酒當中約66%來自廣東省的啤酒廠，餘下約34%分別來自天津、西安及成都啤酒廠。

上半年平均每噸啤酒的銷售成本1,680港元(二零零七年：1,411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19.1%。平均噸啤酒銷售成本上升的原因主要是麥芽、大米等原材料、包裝物料、能源等價格上升以及新啤酒廠投產後增加的折舊和設備使用率不高等導致每噸啤酒攤分的固定成本增加。

上半年銷售及分銷費用1.09億港元(二零零七年：2.07億港元)，較上年同期下降47.3%。平均噸酒銷售及分銷費用較上年同期下降37.6%。銷售及分銷費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營銷模式調整導致減少銷售隊伍的人數。

上半年管理費用為6,478萬港元(二零零七年：5,837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11.0%，主要是因位於佛山的啤酒廠投產和位於西安及成都的啤酒廠全期運營，增大了管理費用支出。

本集團二零零八年上半年融資成本淨額1,468萬港元(二零零七年：1,263萬港元)，增幅約16.2%，增加的主要因為去年上半年合共約有361萬港元的利息支出资本化，而本回顧期內因所有新建啤酒廠已全部投產，所有利息支出均列支為融資成本。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資源、資金流動性及負債情況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3.26億港元(其中包括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217萬港元)，資金分佈為人民幣佔79.6%、美元佔15.8%、港元佔4.1%及歐羅佔0.5%。

本回顧期內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1.07億港元。資本性支出(現金流出)約7,343萬港元，主要支付西安、成都及佛山啤酒廠的工程尾款開支。本期償還帶息銀行貸款6,946萬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的帶息銀行貸款餘額5.18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7億港元)，負債比率6.5%，較二零零七年底的8.5%，下降2%。雖然於結算日錄得約4,022萬的淨流動負債，但較年初有較大改善。來自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加上銀行備用信貸融資額度，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應付各項負債。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記錄。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9億港元長期銀行貸款須重列為流動負債，因本集團可能符合或不符合貸款協議中一項關於綜合利息覆蓋率的契約條款，導致該等長期銀行貸款可能需於十二個月內全數償還。於本回顧期內，本集團已與該銀行達成協議，因此，沒有長期銀行貸款因可能不符合任何銀行貸款協議而須重列。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約2,714名僱員(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88名)。本集團因應業務表現、市場慣例及市況向僱員提供合理之薪酬組合，同時亦會根據集團本身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而酌情發放花紅。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續)

展望

位於佛山的產能為20萬噸的新啤酒廠於今年初建成投產，本集團在建新廠已全部完成，今後一段時間內公司將主要致力於建設銷售網路，提升銷量和盈利能力。

目前國內各主要啤酒品牌都已進入廣東省，形成各品牌於廣東省內高度競爭及出現產能嚴重過剩情況，本集團將進一步在營銷管理、工藝創新、成本及費用控制等各個環節製訂相應的措施，以提高盈利能力，保持金威啤酒在廣東省的主流啤酒品牌地位和相應的市場份額。

5.12汶川大地震對成都及西安啤酒廠的銷售造成一定的影響，但經過公司員工努力抗震救災，因勢利導，調整營銷策略，成都、西安及天津等省外新建啤酒廠於回顧期內的啤酒銷售量均錄得增長，發展情況符合預期，隨著銷量的增長將在未來逐漸為本集團提供盈利貢獻。

本集團管理層將積極發展集團屬下各啤酒廠銷售網路，因應各地區不同的營銷及競爭情況製訂不同的策略，盡量利用現有的產能擴大市場份額，縮短新建啤酒廠達產期，以盡快改善本集團的業績，為股東爭取理想的回報。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董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如下：

I. 股份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類別	所持股份 數目	好倉／ 淡倉	持有百分比 約數
江國強	個人	1,166,666	好倉	0.0683%
梁劍琴	個人	56,222	好倉	0.0033%
羅蕃郁	個人	86,444	好倉	0.0051%
何林麗屏*	個人	98,000	好倉	0.0057%
Alan Howard SMITH	個人	317,273	好倉	0.0186%
葉維義	個人	317,273	好倉	0.0186%

* 何林麗屏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備註：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目為1,707,306,546股。

(ii)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類別	所持股份 數目	好倉／ 淡倉	持有百分比 約數
叶旭全	個人	6,000,000	好倉	0.0975%
梁劍琴	個人	150,000	好倉	0.0024%
吳嘉樂	家族#	18,000	好倉	0.0003%
何林麗屏*	個人	800,000	好倉	0.0130%

* 何林麗屏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由吳嘉樂先生配偶持有

備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目為6,152,388,071股。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I. 股份 (續)

(iii)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類別	所持股份 數目	好倉／ 淡倉	持有百分比 約數
羅蕃郁	個人	70,000	好倉	0.0130%

備註：粵海制革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目為537,504,000股。

II. 購股權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於該期間內 授予之購股權		行使購股權 之期限* (日/月/年)	支付 購股權的 總代價 (港元)	行使購股權 時須支付之 每股價格 (港元)	於該 期間內 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好倉／ 淡倉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授出數目						
叶旭全	2,115,152	-	-	27/08/2003- 26/08/2008	1	0.794	-	2,115,152	好倉
	7,403,033	-	-	07/05/2004- 06/05/2009	1	1.825	-	7,403,033	好倉
江國強	2,115,152	-	-	27/08/2003- 26/08/2008	1	0.794	-	2,115,152	好倉
Alan Howard SMITH	317,273	-	-	27/08/2003- 26/08/2008	1	0.794	317,273	0	不適用
	317,273	-	-	07/05/2004- 06/05/2009	1	1.825	-	317,273	好倉
葉維義	317,273	-	-	27/08/2003- 26/08/2008	1	0.794	317,273	0	不適用
	317,273	-	-	07/05/2004- 06/05/2009	1	1.825	-	317,273	好倉

* 倘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香港並非營業日，則購股權之可行使期於該日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到期。

備註1：緊接Alan Howard SMITH先生行使購股權當日前一日之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元1.51。

備註2：緊接葉維義先生行使購股權當日前一日之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元1.51。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II. 購股權 (續)

(ii)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於該期間內 授予之購股權		行使購股權 之期限* (日/月/年)	支付 購股權的 總代價 (港元)	行使購股權 時須支付之 每股價格 (港元)	於該 期間內 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好倉/ 淡倉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授出數目						
叶旭全	6,000,000	-	-	05/03/2003- 04/03/2008	1	0.96	6,000,000	0	不適用
	3,000,000	-	-	08/08/2003- 07/08/2008	1	1.22	3,000,000	0	不適用
	3,000,000	-	-	07/05/2004- 06/05/2009	1	1.59	3,000,000	0	不適用

* 倘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香港並非營業日，則購股權之可行使期於該日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到期。

備註1：緊接叶旭全先生行使購股權當日前一日之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元3.585。

(iii)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於該期間內 授予之購股權		行使購股權 之期限* (日/月/年)	支付 購股權的 總代價 (港元)	行使購股權 時須支付之 每股價格 (港元)	於該 期間內 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好倉/ 淡倉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授出數目						
梁劍琴	200,000	-	-	09/06/2006- 08/03/2016	1	1.66	-	200,000	好倉
趙雷力	200,000	-	-	09/06/2006- 08/03/2016	1	1.66	-	200,000	好倉
羅蕃郁	200,000	-	-	09/06/2006- 08/03/2016	1	1.66	-	200,000	好倉

* 倘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香港並非營業日，則購股權之可行使期於該日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到期。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權益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董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回顧期間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年齡在十八歲以下之子女，藉著透過收購本公司或其他機構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擁有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

股東名稱	證券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好倉 / 淡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約數
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	股份	1,263,494,221	好倉	74.01%
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粵海」) ^(附註1)	股份	1,263,494,221	好倉	74.01%
Heineken Holdings N.V. (「Heineken HNV」) ^(附註2及3)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1% 21.42%
Heineken N.V.(「Heineken NV」) ^(附註2及3)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1% 21.42%
Heineken International B.V. (「Heineken IBV」) ^(附註2及3)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1% 21.42%
星獅有限公司(「星獅」) ^(附註2及3)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1% 21.42%
亞太投資私人有限公司 (「亞太投資」) ^(附註2及3)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1% 21.42%
亞太釀酒有限公司 (「亞太釀酒」) ^(附註2及3)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1% 21.42%
喜力亞太釀酒(中國)私人有限公司 (「喜力亞太釀酒中國」) ^(附註2及3)	股份 股份	1,263,494,221 365,767,453	好倉 淡倉	74.01% 21.42%
Genesis Asset Managers, LLP ^(附註4)	股份	136,640,219	好倉	8.00%
Genesis Fund Managers, LLP ^(附註5)	股份	133,640,219	好倉	7.83%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附註：(1)(a) 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於本公司之應佔權益乃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香港粵海持有。

- (1)(b) 1,263,494,221股當中包括：(i)897,726,768股由香港粵海實益持有，(ii)231,999,453股為香港粵海透過衍生工具而持有的權益及(iii)133,768,000股為香港粵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被視為擁有的權益。
- (2)(a) 1,263,494,221股當中包括：(i)365,767,453股由喜力亞太釀酒中國實益持有及(ii)897,726,768股為喜力亞太釀酒中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被視為擁有的權益。
- (2)(b) 此外，如上之註(2)(a)所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eineken HNV、Heineken NV、Heineken IBV、星獅、亞太投資及亞太釀酒各自均被視為擁有喜力亞太釀酒中國於1,263,494,221股本公司股份相同之權益。
- (3) 365,767,453股之淡倉，乃根據香港粵海與喜力亞太釀酒中國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的一項股份購買協議授予香港粵海的優先認購及其他權利而產生，根據該協議，香港粵海可在指定的情況下，購買喜力亞太釀酒中國於本公司的股份。
- (4) Genesis Asset Managers, LLP 持有的股份乃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
- (5) Genesis Fund Managers, LLP 持有的股份乃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擁有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跟從及遵守於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於進行個別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符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董事會就審核委員會所採納之職權範圍與管治常規守則一致。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維義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Alan Howard SMITH先生及方和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危機管理系統是否完整、準確及公正。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本公司董事會就薪酬委員會所採納之職權範圍與管治常規守則一致。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許寶忠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葉維義先生、Alan Howard SMITH先生及方和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向董事會提出對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檢討及批准彼等按表現釐定之薪酬及就離職而應付之補償金。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此外，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已審閱該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續)

按上市規則第十三章13.21條作出披露

本公司與兩間不同的銀行分別訂立三份授信函件(「授信函件」)，貸款授信合共最多6.964億港元。該等授信函件對本公司控股股東香港粵海及／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喜力亞太釀酒中國施加強制履行義務。該等授信函件包括一項條件要求香港粵海及／或喜力亞太釀酒中國須於任何時間合共直接或間接持有最少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51%。若違反上述條件，將構成該等授信函件的違約事件。倘發生該違約事件，上述授信將即時到期及須予償還。

各授信函件的詳情概述如下：

授信函件日期	授信金額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償還結餘	最後償還日期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3,800萬美元	2,090萬美元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2億港元	1.75億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月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2億港元	1.80億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文岳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四日

